

**延长「邀请就竞投频谱以提供流动电视
及/或其它数码广播服务提交意向书」的邀请期**

电讯管理局（电讯局）于今日（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）宣布，将二零零七年二月二日发出的「邀请就竞投频谱以提供流动电视及/或其它数码广播服务提交意向书」邀请文件的邀请期延长。

所有意向书须于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一日前送达电讯局。该邀请文件的原定截止日期为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五日。延长邀请期的决定是因应业界的要求而作出的。

电讯管理局
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六日